

法治周刊

临泽一家生猪养殖场利用渗坑排放污水,污染地下水

粪坑变渗坑 处罚没商量

业主被罚款34952元并被公安机关行政拘留

本报通讯员祁国祥

■类似案件

辽阳小屯屠宰厂 污水渗坑排放

责令企业停产整治 责任人被行政拘留

2015年1月28日,辽宁省环保厅与辽阳市环境监察局对辽阳市食品有限公司小屯屠宰厂进行现场监察,发现这家屠宰厂利用渗坑直接排放屠宰生猪产生的废水。

经查,辽阳市食品有限公司小屯屠宰厂2001年建成并投产。生产经营范围为生猪、骡、马、犬、驴等牲畜屠宰,生产设备有锅炉、褪毛池、吊挂等,每天宰杀猪18头左右。现场检查发现这家企业没有污水处理设施,利用渗坑直接排放屠宰产生的废水。

辽阳市环保局环境执法人员当场对其排放的废水进行采样,辽阳市环境监测站对这家屠宰厂废水进行检测,废水中COD及氨氮均超标。

辽阳市环保局于2015年1月28日对这家屠宰厂进行立案调查,于2015年2月26日对这家屠宰厂做出罚款5万元的行政处罚,同时责令立即停止生产,采取有效措施进行治理,在治理完成前禁止生产。

2015年2月27日,辽阳市环保局就辽阳市食品有限公司小屯屠宰厂利用渗坑排放废水污染物一案,根据《行政主管部门移送适用行政拘留环境违法案件暂行办法》的规定,向辽阳市公安局移送,辽阳市公安局当场受理。辽阳市拘留所于2015年3月9日依法对辽阳市食品有限公司小屯屠宰厂法人代表王某进行行政拘留,执行期限为5日。现已执行完毕。

◆郑秀亮

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横河镇上良村,在村子前方的一个小型花园,青草依依,月季、铁树等植物茁壮成长,花园外围用白色木栅栏围起来,周围群山环抱,碧水与小洋楼错落其间,宛如置身于世外桃源。令人意想不到的,花园底下就是该村的污水处理设施。

据统计,经过1年的努力,惠州市新建成类似的农村污水处理设施123座,总建成数达到369座。随着这些设施的投入运行,惠州市广大农村河道逐步实现“不黑不臭”,一幅“人水和谐”的画卷徐徐展开。

2015年3月9日,新年刚过不久,惠州市人民政府出台《惠州市“美丽乡村·清水治污”活动实施方案》,一场席卷惠州广大农村的“清水治污”行动拉开帷幕。

“目前,惠州还有超过半数行政村和少数乡镇没有建成污水处理设施,一些建有大型污水处理厂的乡镇,也未实现管网全覆盖。”惠州市环保局有关负责人表示,随着社会发展,农村生活水平不断提升,然而配套的治污设施并没有跟上。特别是农村污水收集处理工作的缺失,使农村环境不断恶化。“加快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仍是解决农村水环境污染问题的重要途径。”

“开展清水治污活动是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建设幸福美丽惠州的重要举措。”在随后召开的现场会上,惠州市副市长邓庆忠明确提出,各级有关部门、单位要深化认识,扩大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覆盖面,建立长效管理机制,确保活动的有序开展。

很快,惠州市成立了由政府牵头,财政局、发改局、环保局等9个部门为成员的市农村环境保护联席会议制度,统筹推进全市农村环境保护工作。同时,建立考核奖惩机制,将活动开展情况纳入党政正职责任考核体系,严格实行问责制。工作进度缓慢的地区,市政府直接约谈当地相关的官员。

如此庞大的系统工程,资金的投入是必不可少的,惠州市对此很清楚。惠

■案情介绍

养猪污水靠地下渗漏和自然蒸发处理

甘肃省临泽县一家生猪养殖场未配套建设任何污染防治设施,畜禽产生的污水排放到渗坑,靠自然蒸发和地下渗漏处理,对周边环境造成了严重污染。

近日,张掖市临泽县首例畜禽养殖污染环境违法行为行政处罚案已获准执行。据悉,这也是新环保法实施以来,张掖市首例执行的农村畜禽养殖污染环境违法案件。

今年5月,临泽县环保局在对辖区内涉水企业进行安全隐患排查时,发现临泽县新华镇一生猪养殖场共饲养肥猪1270头,每天约产生粪便1.98吨、污水3.1吨。

这家猪场未配套建设任何污染防治设施,将畜禽产生的污水未经任何处理,私设排污口直接排放到厂区东侧的渗坑,靠自然蒸发和地下渗漏处理,对周边环境造成了严重污染。

■法律分析

渗坑排污法律不容

(一)违法行为的认定

甘肃省临泽县一家生猪养殖场未配套建设任何污染防治设施,畜禽产生的粪便、污水直排渗坑。辽宁省辽阳市食品有限公司小屯屠宰厂利用渗坑直接排放屠宰生猪产生的废水。此类行为均违反《水污染防治法》第三十五条“禁止利用渗井、渗坑、裂隙和溶洞排放、倾倒含有毒污染物的废水、含病原体的污水和其他废弃物”的规定。

依据《水污染防治法》第七十六条的规定,环境保护部门可以对这家企业进行罚款、责令停止违法行为并限期治理。依据《环境保护法》第六十条的规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可以责令其采取限制生产、停产整治等措施;情节严重的,报经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批准,责令停业、关闭。”

由于《水污染防治法》等单行污染防治法尚未修订完毕,对限期治理制度的条件、决定机关、超过限期治理期限的处罚等规定不一致,需要专门的配套制度来规范限制生产、停产整治制度的执

行。故两家企业行为在既违反《水污染防治法》可以被责令限期治理,又违反《环境保护法》可以被责令限制生产、停产整治的情形下,可以依据新法优于旧法的原则,以《环境保护法》第七十六条以及《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实施限制生产、停产整治办法》第六条第(一)项的规定,“(一)通过暗管、渗井、渗坑、灌注或者篡改、伪造监测数据,或者不正常运行防治污染设施等逃避监管的方式排放污染物,超过污染物排放标准的”为依据,由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责令其采取停产整治措施。

另外,两家企业利用渗坑排放废水的行为还违反《环境保护法》第六十三条第(三)项的规定,“通过暗管、渗井、渗坑、灌注或者篡改、伪造监测数据,或者不正常运行防治污染设施等逃避监管的方式违法排放污染物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主管部门将案件移送公安机关,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十日以上十五日以下拘留;情节较轻的,处五日以上十日以下拘留。”而本案中的

排放废水的渗坑,即是《行政主管部门移送适用行政拘留环境违法案件暂行办法》第五条第(三)款的解释的“渗井、渗坑是指无防渗漏措施或起不到防渗作用的、封闭或半封闭的坑、池、塘、井和沟、渠等”。因此,环境保护部门应当将案件移送公安机关,由公安机关对企业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进行行政拘留。

(二)合理自由裁量

责令排污者限制生产、停产整治与责令改正环境违法行为的行政命令、行政处罚三者都是环境保护部门对超标排放污染物或超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排放污染物这类环境违法行为采取的行政管理措施,可以并行实施,不相互排斥,也不能相互替代。各级环境保护部门在执法时应当处理好这三者之间的关系。责令改正和实施行政处罚是对环境违法行为所必须采取的措施,而责令限制生产、停产整治则需要根据法律法规和实际情况进行合理自由裁量,在执法实践中灵活运用。

目前,此案正在执行中。

临泽县环保局当即安排县环境监测站现场进行了取样监测。经临泽县环境监测站取样监测,渗坑污染物浓度严重超标。

为此,临泽县环保局根据新环保法的相关规定,决定对这家养殖场的环境违法行为进行立案查处,并于2015年6月2日对其负责人下达了《行政处罚事先(听证)告知书》,并依法对这一事件责任主体养殖场负责人李某以临环罚字〔2015〕10号做出了经济处罚34952元的行政处罚决定。

临泽县环保局还启动了环境行政执法与司法衔接机制,将案件移送公安部门。经公安部门严格审查,近日,临泽县公安机关对这家畜禽养殖污染环境主要责任人李某依法以临公(治)行罚决字〔2015〕3号做出实施行政拘留7天的行政处罚决定。

针对这家畜禽养殖企业环境违法行

为,临泽县环保局当即安排县环境监测站现场进行了取样监测。经临泽县环境监测站取样监测,渗坑污染物浓度严重超标。

为此,临泽县环保局根据新环保法的相关规定,决定对这家养殖场的环境违法行为进行立案查处,并于2015年6月2日对其负责人下达了《行政处罚事先(听证)告知书》,并依法对这一事件责任主体养殖场负责人李某以临环罚字〔2015〕10号做出了经济处罚34952元的行政处罚决定。

临泽县环保局还启动了环境行政执法与司法衔接机制,将案件移送公安部门。经公安部门严格审查,近日,临泽县公安机关对这家畜禽养殖污染环境主要责任人李某依法以临公(治)行罚决字〔2015〕3号做出实施行政拘留7天的行政处罚决定。

针对这家畜禽养殖企业环境违法行

为,临泽县环保局当即安排县环境监测站现场进行了取样监测。经临泽县环境监测站取样监测,渗坑污染物浓度严重超标。

为此,临泽县环保局根据新环保法的相关规定,决定对这家养殖场的环境违法行为进行立案查处,并于2015年6月2日对其负责人下达了《行政处罚事先(听证)告知书》,并依法对这一事件责任主体养殖场负责人李某以临环罚字〔2015〕10号做出了经济处罚34952元的行政处罚决定。

临泽县环保局还启动了环境行政执法与司法衔接机制,将案件移送公安部门。经公安部门严格审查,近日,临泽县公安机关对这家畜禽养殖污染环境主要责任人李某依法以临公(治)行罚决字〔2015〕3号做出实施行政拘留7天的行政处罚决定。

针对这家畜禽养殖企业环境违法行

为,临泽县环保局当即安排县环境监测站现场进行了取样监测。经临泽县环境监测站取样监测,渗坑污染物浓度严重超标。

为此,临泽县环保局根据新环保法的相关规定,决定对这家养殖场的环境违法行为进行立案查处,并于2015年6月2日对其负责人下达了《行政处罚事先(听证)告知书》,并依法对这一事件责任主体养殖场负责人李某以临环罚字〔2015〕10号做出了经济处罚34952元的行政处罚决定。

临泽县环保局还启动了环境行政执法与司法衔接机制,将案件移送公安部门。经公安部门严格审查,近日,临泽县公安机关对这家畜禽养殖污染环境主要责任人李某依法以临公(治)行罚决字〔2015〕3号做出实施行政拘留7天的行政处罚决定。

针对这家畜禽养殖企业环境违法行

为,临泽县环保局当即安排县环境监测站现场进行了取样监测。经临泽县环境监测站取样监测,渗坑污染物浓度严重超标。

为此,临泽县环保局根据新环保法的相关规定,决定对这家养殖场的环境违法行为进行立案查处,并于2015年6月2日对其负责人下达了《行政处罚事先(听证)告知书》,并依法对这一事件责任主体养殖场负责人李某以临环罚字〔2015〕10号做出了经济处罚34952元的行政处罚决定。

临泽县环保局还启动了环境行政执法与司法衔接机制,将案件移送公安部门。经公安部门严格审查,近日,临泽县公安机关对这家畜禽养殖污染环境主要责任人李某依法以临公(治)行罚决字〔2015〕3号做出实施行政拘留7天的行政处罚决定。

针对这家畜禽养殖企业环境违法行

为,临泽县环保局当即安排县环境监测站现场进行了取样监测。经临泽县环境监测站取样监测,渗坑污染物浓度严重超标。

为此,临泽县环保局根据新环保法的相关规定,决定对这家养殖场的环境违法行为进行立案查处,并于2015年6月2日对其负责人下达了《行政处罚事先(听证)告知书》,并依法对这一事件责任主体养殖场负责人李某以临环罚字〔2015〕10号做出了经济处罚34952元的行政处罚决定。

临泽县环保局还启动了环境行政执法与司法衔接机制,将案件移送公安部门。经公安部门严格审查,近日,临泽县公安机关对这家畜禽养殖污染环境主要责任人李某依法以临公(治)行罚决字〔2015〕3号做出实施行政拘留7天的行政处罚决定。

针对这家畜禽养殖企业环境违法行

为,临泽县环保局当即安排县环境监测站现场进行了取样监测。经临泽县环境监测站取样监测,渗坑污染物浓度严重超标。

为此,临泽县环保局根据新环保法的相关规定,决定对这家养殖场的环境违法行为进行立案查处,并于2015年6月2日对其负责人下达了《行政处罚事先(听证)告知书》,并依法对这一事件责任主体养殖场负责人李某以临环罚字〔2015〕10号做出了经济处罚34952元的行政处罚决定。

临泽县环保局还启动了环境行政执法与司法衔接机制,将案件移送公安部门。经公安部门严格审查,近日,临泽县公安机关对这家畜禽养殖污染环境主要责任人李某依法以临公(治)行罚决字〔2015〕3号做出实施行政拘留7天的行政处罚决定。

针对这家畜禽养殖企业环境违法行



在环保部门查处的利用渗坑排污污染土壤和地下水的企业中,有相当一部分是畜禽养殖企业。以渗坑方式排放污水,既危害人体健康,又存在着极大的环境安全隐患。资料图片

■案件启示

治理农村畜禽养殖污染要有决心

近年来,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肉类产品消费量的持续增长,养殖业进入高速发展时期,区域养殖污染所带来的环境问题也日益严峻,由此产生的养殖下游产业链污染问题也日益突出。

当前,我国农村畜禽养殖多为无序分散,且数量较多,大量畜禽粪尿未经处理就直接排放,造成当地环境(特别是地下水)污染,是农村一大污染源。

由于企业主环境保护认识程度不够,大多数规模化畜禽养殖场无环保审批手续、无排污许可证。许多养殖场没有建设配套污染防治设施,没有设置专门储存场所,没有防渗漏、防溢流、防恶臭措施,这些有机污染物,对土壤、大气、水体、生物产生严重的危害。由于严重影响了周围居民生活,此类污染也引发了大量的环境信访。

随着经济社会发展,环境保护意识的增强,各级环境保护部门环境监管的压力也越来越大。

《畜禽养殖污染防治管理办法》规定,新建、改建和扩建畜禽养殖场,必须按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办理有关审批手续;畜禽养殖场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中,应规定畜禽粪渣综合利用方案和措施,畜禽粪渣综合利用措施必须在畜禽养殖场投入运营的同时予以落实。

随着“史上最严”新环保法的实施,一些业内专家最为担心的是,过去一些明目张胆的违法排污行为会减少,企业排污更多地转向“地下”操作,渗坑、暗管等偷排违法增多。

新环保法明确提出,严禁通过暗管、渗井、渗坑、灌注或者篡改、伪造监测数据,或者不正常运行防治污染设施等逃避监管的方式违法排放污染物。

对于一些长期存在超标排污等环境违法行为的排污者,环境保护部门利用单一的责令限期改正行政处罚手段,已无法督促其有效整改,需要进一步责令其通过限制生产或停产整治的方式,综合运用罚款、责令改正、责令停产整治以及行政拘留等合法手段,迫使排污者自行整改,制订有针对性的整治方案,优化治污工艺或设备,从根本上解决超标、超总量排污的问题。

农村环境污染问题成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短板之一。我们必须按照科学发展观的理念,务必做到农村经济建设、生态建设同步规划、同步发展,实现经济、环境和社会效益的有机统一。

通过对农村畜禽养殖环境案件的查处,笔者希望能引起政府及相关部门,特别是广大畜禽养殖专业合作社(场、区)负责人的足够重视和思考,以免杜绝今后类似案件的再次发生。

清水绕村流 美景惹人醉

——2015年惠州大力兴建农村污水处理设施改善农村环境

道。只见花园里绿树红花,青草依依,原来污水处理也可以做得这么漂亮。现在,上良村的生活污水经过每家每户的化粪池处理之后,流入污水处理设施,通过沉淀、格栅、厌氧等处理后,进入荷花池进行再次净化,最终化为清澈流水。

博罗县长宁镇松树岗村,村中的小河沟里一汪清流缓缓流向远方,河沟旁边一个长条形的设施别有风情。“这是我们村的无动力厌氧污水处理系统。”松树岗村村书记指出,这个污水处理设施可谓因地制宜。设施沿河而建,充分利用河沟荒地,不占用村里的耕地,而且由于地处低洼地带,村里通过疏通排污渠之后,污水可以直接流进处理池,节约了运行费用。

大亚湾区霞涌镇的霞涌村,村里每栋房子的墙壁上都有一根白色的塑料管接入地下,宽敞的村道每隔几米就有一个集污池,集污池由水泥暗管连接最后进入了村里的人工湿地。涓涓细流当中,美人蕉、风车草、芦竹等植物生机勃勃。“这是今年才建起来的,大亚湾区鼓励农村污水进入管网,由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但是对于霞涌村这样比较偏僻而且人口较少的地区,管网铺设困难,我们就因地制宜,采用人工湿地模式。”大亚湾环保局总工程师符国才提到。

龙门县永汉镇油田村嘉义庄小组,管网收集到的浑浊污水经过收集池及厌氧水解池等预处理工序后,进入人工湿地,人工湿地的植物下面有鹅卵石和沙石,湿地池底部呈倾斜状,并铺有防渗膜,污水受重力作用随着地势从高流向低处,在这过程中不同的植物发挥不同的吸附和分解污染物作用,鹅卵石和沙石则起到过滤的作用。“只投资了33万元,日处理量污水达到100吨,每年

可削减化学需氧量4.5吨,氨氮0.21吨,真正是小投入大收益。”该镇镇委委员介绍。

这些农村污水处理设施不仅有效净化了农村污水,很多还成了当地一道亮丽的风景线。“看到了治理成效,很多村民一改原先不愿做的态度,主动争取在本村铺开,使得农村环境综合治理工作更顺利地推进。”

“农村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我们一直强调的就是要因地制宜,既要有成效,也要最大程度减轻群众压力。”黄水祥表示,为了让污水处理设施发挥更大作用,惠州市为此专门印发了《惠州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及运营技术指引》,对人工湿地、厌氧法、生物接触氧化法、KDL定向生物膜法等工艺的选址、建设、运营等工作进行指导规范。

周末,深圳等地的游客喜欢来这里住上一两晚,呼吸一下新鲜空气,体验一下农家生活。”村民高兴地说,环境的改善让他们受益匪浅。

而上良村所在的横河镇,更是亚洲最大矿泉水基地——景田矿泉水的生产基地。顾名思义,这样的基地对水环境保护具有非常高的要求。“博罗农村水环境整治工作,对我们来说无疑是一个非常大的帮助,也让我们能够更安心的生产。”景田矿泉水生产基地的相关负责人表示。

在松树岗村,一走进村里,满眼的绿色,屋前屋后、道路两旁,有空地的地方基本都种上了树木。村里的沟渠中,流淌着的是清澈见底的山泉。得益于美好的农村环境,客家佬豆腐花生产基地在该村落落地生根,并且逐渐发展成了远近闻名的企业,为村集体经济带来了可观的收益。

松树岗村的优良环境,还吸引了农业公司在村里搞起了空中立体农业。只见农田里,一个个圆柱形的花坛层层叠叠,犹如缩小版的摩天大楼,花坛里种植生菜、茼蒿等蔬菜。“通过这种种植模式,1亩地的产量相当于以前的10亩地。”谈话间,村书记直接就摘了几片生菜叶放到嘴里吃起来,“这些菜都不洒农药,用的是有机肥,非常安全,1斤能够卖到10块钱,效益非常好。”下一步,村里还准备跟企业开展公司+农户的模式,由企业提供种子跟技术,村民出土地跟劳力,让这种生态农业为村民带来更多的收益。

千年古樟树,风韵今犹存。亭亭如盖的枝干绿叶,静静护卫着风雨侵袭的周田山川。惠阳区秋长镇周田村,在美丽乡村建设中,不改变古屋、古树等自然要素的形态,修建鹅卵石小径,拓宽村中主干道,建设污水处理设施,疏浚河沟小渠,形成了民居与山水、田园相依相存的乡村生活空间。

村中还充分挖掘特有文化元素,重修了叶挺故居、叶亚楼故居、二圣宫、碧滢楼等,不仅有生态,更有人文;不仅丰富了村民的文化生活,而且吸引了八方来客。

大亚湾区霞涌镇霞涌村的农村人工湿地污水处理设施准备投入运行,能够解决偏远农村管网建设难的问题。

“绿富双赢 农民给出好评价”

据统计,2014年惠州市接待游客3968.33万人次,其中很大一部分游客选择到惠州乡村旅游。惠州市旅游协会为此专门成立了乡村旅游分会,“这几年惠州农村环境美了,游客也多了。设立分会可以整合资源,让乡村旅游从观光式旅游过渡为度假式深度体验游,让更多游客爱上惠州乡村。”

上良村,背靠罗浮山,面临温岗水库,空气清新、景色迷人。得益于环境整治,如今村里道路宽敞、环境整洁,一栋栋粉色的小洋楼整齐排列,门前屋后种几株桂花、植几棵翠竹,让久居城市的人们流连忘返。依托温岗水库的优势,村里修建了亲水木栈道,部分村民还开设了咖啡馆,让你置身自然美景的同时还能品味一把洋气的生活。“一到

周末,深圳等地的游客喜欢来这里住上一两晚,呼吸一下新鲜空气,体验一下农家生活。”村民高兴地说,环境的改善让他们受益匪浅。

而上良村所在的横河镇,更是亚洲最大矿泉水基地——景田矿泉水的生产基地。顾名思义,这样的基地对水环境保护具有非常高的要求。“博罗农村水环境整治工作,对我们来说无疑是一个非常大的帮助,也让我们能够更安心的生产。”景田矿泉水生产基地的相关负责人表示。

在松树岗村,一走进村里,满眼的绿色,屋前屋后、道路两旁,有空地的地方基本都种上了树木。村里的沟渠中,流淌着的是清澈见底的山泉。得益于美好的农村环境,客家佬豆腐花生产基地在该村落落地生根,并且逐渐发展成了远近闻名的企业,为村集体经济带来了可观的收益。

松树岗村的优良环境,还吸引了农业公司在村里搞起了空中立体农业。只见农田里,一个个圆柱形的花坛层层叠叠,犹如缩小版的摩天大楼,花坛里种植生菜、茼蒿等蔬菜。“通过这种种植模式,1亩地的产量相当于以前的10亩地。”谈话间,村书记直接就摘了几片生菜叶放到嘴里吃起来,“这些菜都不洒农药,用的是有机肥,非常安全,1斤能够卖到10块钱,效益非常好。”下一步,村里还准备跟企业开展公司+农户的模式,由企业提供种子跟技术,村民出土地跟劳力,让这种生态农业为村民带来更多的收益。

“绿富双赢 农民给出好评价”

据统计,2014年惠州市接待游客3968.33万人次,其中很大一部分游客选择到惠州乡村旅游。惠州市旅游协会为此专门成立了乡村旅游分会,“这几年惠州农村环境美了,游客也多了。设立分会可以整合资源,让乡村旅游从观光式旅游过渡为度假式深度体验游,让更多游客爱上惠州乡村。”

上良村,背靠罗浮山,面临温岗水库,空气清新、景色迷人。得益于环境整治,如今村里道路宽敞、环境整洁,一栋栋粉色的小洋楼整齐排列,门前屋后种几株桂花、植几棵翠竹,让久居城市的人们流连忘返。依托温岗水库的优势,村里修建了亲水木栈道,部分村民还开设了咖啡馆,让你置身自然美景的同时还能品味一把洋气的生活。“一到

周末,深圳等地的游客喜欢来这里住上一两晚,呼吸一下新鲜空气,体验一下农家生活。”村民高兴地说,环境的改善让他们受益匪浅。

而上良村所在的横河镇,更是亚洲最大矿泉水基地——景田矿泉水的生产基地。顾名思义,这样的基地对水环境保护具有非常高的要求。“博罗农村水环境整治工作,对我们来说无疑是一个非常大的帮助,也让我们能够更安心的生产。”景田矿泉水生产基地的相关负责人表示。

在松树岗村,一走进村里,满眼的绿色,屋前屋后、道路两旁,有空地的地方基本都种上了树木。村里的沟渠中,流淌着的是清澈见底的山泉。得益于美好的农村环境,客家佬豆腐花生产基地在该村落落地生根,并且逐渐发展成了远近闻名的企业,为村集体经济带来了可观的收益。

松树岗村的优良环境,还吸引了农业公司在村里搞起了空中立体农业。只见农田里,一个个圆柱形的花坛层层叠叠,犹如缩小版的摩天大楼,花坛里种植生菜、茼蒿等蔬菜。“通过这种种植模式,1亩地的产量相当于以前的10亩地。”谈话间,村书记直接就摘了几片生菜叶放到嘴里吃起来,“这些菜都不洒农药,用的是有机肥,非常安全,1斤能够卖到10块钱,效益非常好。”下一步,村里还准备跟企业开展公司+农户的模式,由企业提供种子跟技术,村民出土地跟劳力,让这种生态农业为村民带来更多的收益。

“绿富双赢 农民给出好评价”

据统计,2014年惠州市接待游客3968.33万人次,其中很大一部分游客选择到惠州乡村旅游。惠州市旅游协会为此专门成立了乡村旅游分会,“这几年惠州农村环境美了,游客也多了。设立分会可以整合资源,让乡村旅游从观光式旅游过渡为度假式深度体验游,让更多游客爱上惠州乡村。”

上良村,背靠罗浮山,面临温岗水库,空气清新、景色迷人。得益于环境整治,如今村里道路宽敞、环境整洁,一栋栋粉色的小洋楼整齐排列,门前屋后种几株桂花、植几棵翠竹,让久居城市的人们流连忘返。依托温岗水库的优势,村里修建了亲水木栈道,部分村民还开设了咖啡馆,让你置身自然美景的同时还能品味一把洋气的生活。“一到

周末,深圳等地的游客喜欢来这里住上一两晚,呼吸一下新鲜空气,体验一下农家生活。”村民高兴地说,环境的改善让他们受益匪浅。

而上良村所在的横河镇,更是亚洲最大矿泉水基地——景田矿泉水的生产基地。顾名思义,这样的基地对水环境保护具有非常高的要求。“博罗农村水环境整治工作,对我们来说无疑是一个非常大的帮助,也让我们能够更安心的生产。”景田矿泉水生产基地的相关负责人表示。

在松树岗村,一走进村里,满眼的绿色,屋前屋后、道路两旁,有空地的地方基本都种上了树木。村里的沟渠中,流淌着的是清澈见底的山泉。得益于美好的农村环境,客家佬豆腐花生产基地在该村落落地生根,并且逐渐发展成了远近闻名的企业,为村集体经济带来了可观的收益。

松树岗村的优良环境,还吸引了农业公司在村里搞起了空中立体农业。只见农田里,一个个圆柱形的花坛层层叠叠,犹如缩小版的摩天大楼,花坛里种植生菜、茼蒿等蔬菜。“通过这种种植模式,1亩地的产量相当于以前的10亩地。”谈话间,村书记直接就摘了几片生菜叶放到嘴里吃起来,“这些菜都不洒农药,用的是有机肥,非常安全,1斤能够卖到10块钱,效益非常好。”下一步,村里还准备跟企业开展公司+农户的模式,由企业提供种子跟技术,村民出土地跟劳力,让这种生态农业为村民带来更多的收益。